

小癩子

〔西班牙〕 佚名

小癩子

〔西班牙〕佚名

杨 绛 译

La Vida de Lazarillo de Tormes

本书根据法国 Aubier 书店 1958 年重印 R.Foulché-Delbosc
校订的西班牙文原本(1900)译出

小 癩 子

〔西班牙〕佚 名

杨 绛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6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六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2.125 插页 2 字数 35,000

1978 年 7 月第 1 版 197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10188·45 定价: 0.21 元

内 容 提 要

《小癞子》是十六世纪西班牙的作品；西方的流浪汉体小说，以此书为首创，对欧洲文学的影响颇大。

小说以一个流浪汉——小癞子——为主角，自述其半生的经历：先是给瞎眼化子领路，后来又充当教士、侍从、修士、兜销免罪符的人、神父、公差等的佣人和帮手。既刻画了这个流浪汉如何挨饿受罪、行骗偷窃，又描绘了几个主人如何贪吝、鄙吝、欺诈、愚蠢。小说在一定程度上展示了十六世纪西班牙下层社会的众生相并暴露了教会的丑恶。

目 次

前 言	1
第一章 癩子自述身世,他父母是何许人	3
第二章 癩子做教士的佣人,经历了种种事	17
第三章 癩子伺候一位侍从,在他那里的遭遇	30
第四章 癩子跟了一位墨西德会的修士, 有何遭遇	49
第五章 癩子伺候一个兜销免罪符的人, 跟随他的种种经历	51
第六章 癩子投靠一位驻堂神父,有何经历	58
第七章 癩子跟了一个公差,所遭遇的事	59
译后记	63

前 言

有些非常的事，也许一向没人知道，我认为该广为宣扬，不让它埋没。有人读了这种记载也许会找到些心喜的东西，就算他不求甚解，也可以消闲解闷。所以普里尼欧说：“一本书不论多糟，总有些好处。”*况且各人口胃不同：你不吃的，他却贪得要命；某些人瞧不起的东西，另有些人却很重视。这无非是说：作品除了恶劣透顶的，都不该销毁摧残，而该公之于世；至于无害而多少有益的作品，那更不在话下。如果写了书只是给自己看，就没几人肯动笔了。著作很不容易；下了一番功夫，总希望心力没有白费——倒不是要弄几个钱，却是指望有人阅读，而且书中若有妙处，还能赢得赞赏。图琉说得对，“荣誉培育了艺术。”**

冲锋陷阵的战士难道是活得不耐烦吗？当然不是；他要博得人家称赞，就不惜拼死当先。从事文艺的也是如此。譬如宣教师一心要超度众生，讲道娓娓动听；如果对他说：“啊呀，您大师讲得真叫顽石点头！”瞧，他会不乐意吗？有

一位武士比武出了丑，但听到油嘴光棍恭维他的枪法，就把自己的战袍送了那人；如果他枪法真是好，得到行家赏识，还不知要怎样高兴呢！

这是人之常情；老实说，我也未能免俗。我笔墨粗陋，写了这个小故事。如果读者觉得有趣，一致称赞，并且从此知道，一个人多么困苦艰辛也能活命，那么，我也决不会不高兴的。

我请求您接受我这点小意思；只恨力不从心，不能写得再好。您叫我详述身世；我认为不要半中间起，最好从头讲来，让您能看到我的全貌，也让贵公子们想想，自己何德何能，无非靠运气占了便宜；苦命的穷人全凭自己挣扎，居然历尽风波，安抵港口，成就比起来要大得多呢。

* 普里尼欧(Plinio, 23—79)，古罗马博物家，他侄儿小普里尼欧给朋友的信上追述他这句话。见普里尼欧：《书信集》第三卷第五函。

** 图琉即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 公元前106—公元前43)，古罗马政治家、散文家。引语见《德斯肯伦别墅哲学谈》第一卷第二章第四节。

第 一 章

癞子自述身世，他父母是何许人

我先奉告您大人，我名叫托美思河的癞子。我爹多梅·贡萨雷斯、我妈安东娜·贝瑞斯都是萨拉曼加的泰哈瑞斯镇上人。我生在托美思河里，所以取了这个名字。我且讲讲这是怎么回事吧。我爹——愿上帝慈悲，宽宥他的亡灵——他在那条河边的一个磨房里做了十五六年工，经管磨粉的麦子。有一晚，我妈偶然在磨房里，她肚里正怀着我，忽然阵痛，当下就生产了，所以我说自己生在那条河里是千真万确的。

我八岁那年，送来磨粉的麦子口袋上出现裂口，有人控诉我爹从中打偏手，我爹就此吃官司了；他据实招供，直认不讳，为正直吃了苦头。他是《福音》所谓有福的人*，我希望上帝保佑他上了天堂。当时国家正招兵打摩尔人。我爹遭了刚才讲的祸事，已经驱逐出境。他跟了一位从军的绅士当骡夫，忠心为主，和主子一起打仗死了。我的寡妇妈妈

没了丈夫，无家可归，决心要依傍着有钱的人，自己也就会有钱**。她进城租下一间小房子，给学生做饭，又给玛达丽娜教区护教军官家的马夫洗衣裳，常在马房里厮混，就此结识了一个照管牲口的黑人。那人有时在我们家过夜，有时白天上门，只说要买鸡蛋，就进屋来。他初来我瞧他又黑又丑，对他又嫌又怕。可是他来总带些面包，带几片肉，冬天还带木柴给我们取暖；我发现他来了我们吃得好，就很喜欢他。

他经常和我妈来往，在我家过夜，我妈就给我生了一个很俊的小黑人。我摇他睡觉，让他渥着我取暖。记得有一天我那黑后爹逗他的娃娃玩儿，那小娃子瞧我和妈妈皮肤白，他爹另是一样，有点害怕，躲在妈妈身边，指着他说：“妈妈，黑鬼！”我后爹笑着说：“这婊子养的！”我虽然还是个小孩子，听了我小弟弟的话暗想：“他瞧不见自己，倒躲人家，象他这种人世界上不知该有多少呢！”

那黑人名叫萨以德。该是我们晦气，他和我妈来往给总管知道了。一查究，发现喂马的大麦大约一半给他偷了；

* 语带双关的引用《新约全书·马太福音》第五章第十节：“为正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堂是他们的。”

** 西班牙语谚语：你和好人为伍，也就成为好人（Allégate a los buenos y serás uno de ellos），但瘸子始终只把好人（los buenos）作为“有钱人”的同义词。

麸皮呀、木柴呀、梳马毛的梳子呀、围单呀、盖马的毯子和单
子呀都有走失。他要是没有东西可偷，连马蹄上的铁都撬
下来。他把这些东西都送给我妈，帮她养大我那小弟。一个
穷苦的奴才，也为了爱情偷东西养婆娘，何怪一个教士或修
士为了资助他的信女、抚养他的私生孩子，或在穷人身上刮
皮，或从寺院揩油呢！以上种种罪状都有真凭实据，而且还
不止那几桩。因为他们吓唬着盘问我；我小孩子家不经吓，
知道什么，全说出来，连我妈叫我卖给铁匠的几块马蹄铁都
和盘托出。

我那倒霉的后爹吃了鞭子，又挨了烧炙。^{*}法院判令我
妈再不准进那护教军官的住宅，也不准庇留那可怜的萨以
德，否则按律打一百鞭子。

可怜的妈妈生怕“失落了木桶，又把绳子陪送”^{**}，只好
咬着牙服从命令。她免得担惊受怕，又防人闲话，就在索拉
纳一家客店里当佣人，伺候旅客。她在那里千辛万苦，把我
小弟弟带大，渐渐的会走路了。我也成了大孩子，会打酒买
蜡烛，给旅客打杂儿。

当时有个住店的瞎子看中我可以领他走路，问我妈要
我。她就把我交托给瞎子说：我爹是好人，为了推广正教，

^{*} 十六世纪西班牙的奴隶受罚挨了鞭打，伤处往往用猪油涂抹，再用
火烧炙。

^{**} 西班牙谚语。

在亥尔维司战役*里阵亡的；她相信上帝会保佑我长大了和爹一样好。她求瞎子顾念我是孤儿，好好看待我。

瞎子一口应承，说他是要我当儿子，不是当佣人。我就此伺候了这个年老的新主人，领他走路。

我们在萨拉曼加耽了几天，我主人觉得进账不多，决计到别处走走。动身前我去看妈妈，两人对哭一场，她祝福了我说：“儿啊，我知道咱们这辈子不会再见了；你要巴巴结结做个好人，愿上帝指引你。我养大了你，把你交托了好主人，你自己当心吧。”我就回到主人那里，他正在等我。

我们出了萨拉曼加，前面桥堍上有一只石兽，形状象公牛。瞎子叫我到石牛旁边去，我就跑去了。他说：“癞子，这石牛肚里轰轰的响，你贴上耳朵听听。”我死心眼儿，当真把耳朵凑上去。他摸我脑袋挨近石头，就使劲一推，害我一头猛撞在他妈的石牛上，磕得痛了至少三四天。他说：“傻子，学个乖吧！瞎子的领路孩子得比魔鬼还机灵。”他来了这番恶作剧，乐得直笑。

我还是个浑浑沌沌的孩子，这会儿才如梦初醒，暗想：“这话不错。我无依无靠，得头尖眼快，留心照顾自己。”

我们一路行去，没几天他把江湖上的黑话传授了我。他

• 一五二〇年，摩尔人大败西班牙人于亥尔维司。

瞧我伶俐很高兴，说道：“我不能给你金子银子*，可是能教你许多活命的窍门儿。”这倒不是空话。我的生命是上帝给的，我能活命却全亏那瞎子的教导。他自己虽然瞎眼，却开了我的眼，指示了谋生之道。

我津津叙说这些琐碎，无非要您瞧瞧：出身卑贱而能上进，多了不起；出身高贵而甘心下流，多没出息。言归正传，还讲那瞎子和他的故事吧。我告诉您，自从上帝创造了世界，没出过一个比他再聪明乖觉的人；吃他那行饭的，数他是个尖儿。他能背诵一百多种祈祷词，在教堂祈祷，声音又沉着，又响亮，满堂都听得见；而且神气也很象样，一脸恭敬虔诚，不象别的瞎子老攒眉挤眼。

此外，他还有许多弄钱的窍门。据说他会念各种经咒：女人如果不生育，或者怀孕快要生产，或者夫妇不和、要得丈夫欢心，他都有合用的经咒。孕妇生男生女，他也能预言。

他又懂医道，能治牙痛、昏厥、妇科百病，据说，伽雷诺**的学问还没他一半儿。反正谁有病痛向他诉苦，他马上就说：“如此这般，煮什么草，服什么根。”

他有这套本事，大家都请教他；女人对他的话百句百

* 引用《新约全书·使徒行传》第三章第六节：“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

** 伽雷诺(Galeno)，第二世纪希腊名医。

听，尤其找得他勤。他靠我刚才讲的种种窍门儿，在她们身上很赚钱，一个月赚的，比一百个瞎子一年赚的还多。可是我也告诉您吧，他尽管弄到那么多钱，我却没见过比他还苛刻的人。他简直把我饿得要死，给的东西还不够我吃个半饱。这是实话。我要不靠心灵手快，自己找补，早饿死多少回了。随他多么老奸巨猾，我总有办法揩他的油；他的东西，上上份儿多半是我得的。我为此着实作弄过他，只是并不次次得手。我不妨讲它几桩。

他把面包和随身东西都装在一只麻袋里，袋口箍着个铁圈，圈上配着锁钥。他东西拿出拿进，防备得非常严密，还细细点数，连面包屑也没法偷他一星。他给我吃的那份苦粮，不到两口就光了。可是他上了锁，就放松了戒备，满以为我有别的事分心呢。我就把麻袋上的一条缝拆开几针，从那只吝啬的口袋里大揩其油。我拿的面包不是小片，是好大块儿，还拿咸肉和香肠。我常把那条缝拆开又缝上。这来不是偷吃些东西当点心；可恶的瞎子饿得我要死，我这样就有机会自己解救饥荒。

我把偷摸的钱都兑成半文的小钱。好在他看不见，人家出一文钱请他念经，钱刚掏出来，我就噙在嘴里，换上了半文钱；随他伸手多快，钱一过我的手就减值一半。那恶瞎子一摸知道是个半文，就抱怨我说：“他妈的怎么回事儿啊？从前人家总给一文钱，常时还给当二的大

钱*呢。自从你跟了我，只给半文钱了，该是你害我倒了霉。”

他吩咐我等请他念经的人走了，就扯他的衣角。我如言照办；他没念完半遍经就把其余的都赖了，立刻又喊着说：“什么什么经有谁要我念吗？”

吃饭的时候，他身边常放一小壶酒。我快手抢来和壶嘴悄悄儿接两个吻，再放回原处。不过这办法没行多久。他喝酒发现少了几口，怕有走失，从此抓住壶把，一下也不放手。我就特地截了一长段麦秆儿，插进壶嘴，使劲一吸，把酒引到归宿处；磁石也没我那股吸力。可是那混蛋精明得很，想必知觉了。他从此又改变办法，把酒壶夹在两脚中间，再用手按住；这样一来，壶里的酒就稳归他受用。我喝酒上了瘾，馋得要命，眼看麦秆帮不了我的忙，就另出主意，在壶底钻个小小的窟窿或泉眼，轻轻巧巧封上一层很薄的蜡。吃饭的时候我假装怕冷，挤在那小器瞎子的两腿中间，向火取暖。那层蜡很薄，暖气一烘就化，酒就源源而出；我张嘴凑着，酒全流到我嘴里，一滴不糟蹋。等到那倒霉家伙把壶送到嘴边，壶里已经空了。他很惊讶，不知是怎么回事，只顾自咒自骂，又咒骂那酒壶和酒。我说：“大伯，你总不能说是我喝了你的酒吧，酒壶你自己拿着呢，没有放一放手。”

* 十六世纪，西班牙一个瑞尔(real)兑34个当二的大钱(maravedi)，一个当二大钱兑二文小钱(blanca)。

他把酒壶翻来翻去，细细摸索，竟找出那个泉眼，识破了我捣的鬼。可是他假装不知道。第二天，我依旧让酒壶漏酒；当时没想到祸事临头，也不知道恶瞎子已经心中有数，还去坐在他两腿中间，仰脸凑着喝那流下的美酒，半闭着眼细细领略滋味。狠心的瞎子觉得时机已到，可以对我报复了；他双手举起酒壶，向我嘴上狠命砸来。那把酒壶给我吃了甜头，又给我大吃苦头。可怜瘸子还象往常那样放心享福呢，一点没防到这一着，简直以为天塌了，天上所有的东西都塌在自己头上了。

瞎子下手很猛，砸得我不省人事，酒壶都破了，碎片嵌进脸皮，割破好几处，还磕掉几只牙，我从此缺了那几只牙。打那时起，我就恨那恶瞎子。尽管他疼我、哄我、给我治疗，我看出他下了毒手洋洋得意。他用酒洗了碎片割破的伤口，笑嘻嘻说：“瘸子啊，害你受伤的东西也可以医好你，你说不是吗？”他还讲了些笑话，只是我没那心情当笑话听。

我脸上结了疤还没平复，心上暗想，恶瞎子再那么砸我几回，准断送了我。我决计乘早先摔脱了他；不过事情要做得妥当，不能急在一时。我也想捺下心，不计较他用酒壶砸我的事。可是他从那天起，老无缘无故折磨我，不是挝脑袋，就是捋头发，这样虐待，不由我不记恨。如有人问他为什么对我那么狠，他立即叙述酒壶的故事，说道：“您以为这小子是个实心孩子吧？您听听，魔鬼都想不出这套把戏呀！”人

家听了划着十字说：“瞧，谁料小小孩子能这么坏！”他们想到我捣的鬼笑个不了，一面对瞎子说：“好好儿收拾他，上帝会补报你。”他有人捧场，成天尽收拾我。我就存心害他，故意领他走最坏的路。哪里有乱石头，就领他从石头上过；哪里泥泞，就领他走泥泞最深的地方。当然我自己也不能走干路；可是我只要那两眼漆黑的人不能借光，自己瞎掉一眼也心甘情愿。他就老把拐棍的把儿杵我后脑，杵得我脑后都是肿包儿，头发也揪秃了。我发咒说不是故意，实在找不到更好的路了。可是没用，他不相信，那混蛋精明得很。

我和那瞎子打过许多交道，有一桩我觉得很可见他的精细，您听我讲了就知道他多么聪明。我们从萨拉曼加出来，他打算进托雷都境。他说那边的人尽管不爱布施，总比别处的人富裕些。他深信老话说的“不怕施主硬心肠，只怕他是光脊梁”。我们挑富庶的地方一路走去，哪里人缘好、进账多，就多耽些日子，否则第三天就走。

我们到了一个地方叫阿尔莫若斯。当时正是收葡萄季节。一个收葡萄的舍给他一串葡萄。盛葡萄的筐子向来不是轻抬轻放的，而且葡萄已经熟透，那串葡萄提在手里，一颗颗都脱落下来；要是装进口袋，就挤成浆，把旁边的东西都沾湿了。

他决计大吃一顿吧，一来是不能带走，二来是要哄我开心；他那天已经用膝盖顶我好几下，又揍我好几拳了。我们

坐在一个围栏上，他说：“这回我让你放量吃。这串葡萄咱们俩各吃一半。你摘一颗，我摘一颗，这样平分。不过你得答应我，每次只摘一颗，不许多摘；我也一样，咱们就这么直吃到完，谁也不能作弊。”我们讲定就吃。可是那奸贼第二次摘的时候改变了主意，两颗一摘，料想我也那样。我瞧他说了话不当话，不甘落后，还要胜他一着；我只要吃得及，每次摘两颗、三颗，或者还不止。那串葡萄吃完，他还拿着光杆儿不放手，摇头说：“癞子，你作弊了。我可以对天发誓，你是三颗三颗吃的。”我说：“没事啊，干吗疑心我三颗一吃呀？”那乖觉透顶的瞎子答道：“你知道我怎么瞧透你是三颗三颗吃的？我两颗两颗吃，你始终没嘀咕一声呀。”我心里暗笑，尽管只是个孩子，也看到那瞎子的精明。我在这第一个主人手下有许多希奇可笑的事，免得罗嗦，这里都不说，只讲讲怎么和他分手就完了。

我们那时候在埃司咖罗纳公爵属下的埃司咖罗纳城，住在客店里。他交给我一段香肠叫我烧炙。香肠炙好，他把抹香肠油的面包吃下，就从钱包里掏出一文当二大钱，叫我上酒店买酒。常言道：“机会造偷儿”。魔鬼指示了我可乘之机——我看见火边有个细长的烂萝卜，大概是不中吃了，扔在那里的。当时我闻着香喷喷的香肠，明知自己只有闻香的份儿，可是馋得要命，一心只想吃它到嘴；恰巧屋里又没有旁人，就大着胆子，不管三七二十一，乘瞎子掏钱的